

成都天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立信中联专审字[2024]D-0165号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LixinZhonglian CPA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号：津24218KVHWN



目 录

- 一、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1—2
- 二、 成都天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1—6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LixinZhonglian CPA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立信中联专审字[2024]D-0165号

成都天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鉴证了后附的成都天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箭科技”）董事会编制的2023年度《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天箭科技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天箭科技年度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二、董事会的责任

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编制《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天箭科技董事会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



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审核结论

我们认为，天箭科技董事会编制的2023年度《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如实反映了天箭科技募集资金2023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天津市

2024年4月24日



成都天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成都天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9]2703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成都天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790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29.98元,募集资金总额536,642,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56,642,000.00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480,000,000.00元。上述资金于2020年3月11日全部到位,资金到位情况已经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立信中联验字[2020]D-0003号”验资报告。

(二) 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1、以前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使用募集资金328,484,135.37元,收到银行存款利息及保本型理财产品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19,190,609.86元,募集资金余额为170,706,474.49元。

2、2023年年度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2023年度,公司募投项目使用募集资金28,493,750.59元,收到银行存款利息及保本型理财产品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3,960,580.13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累计使用募集资金356,977,885.96元,募集资金余额为146,173,304.03元。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专户摘要	金额
1、募集资金净额	480,000,000.00
2、募集资金使用	356,977,885.96
(1) 置换前期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54,021,805.00
(2) 投入项目资金	302,956,080.96
3、募集资金的增加	23,151,189.99
(1) 收到理财产品收益及利息扣除手续费净额	23,151,189.99



4、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	146,173,304.03
(1) 活期存款余额	146,173,304.03
(2) 定期存款及大额存单余额	

二、募集资金管理和存放情况

(一)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募集资金使用的效率，防范资金使用风险，确保资金使用安全，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规范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变更、管理与监督等方面做出了具体明确的规定。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对募集资金实施管理。

公司分别在中国民生银行成都分行营业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高新支行、成都银行高升桥支行，开设了募集资金账户，并于 2020 年 3 月 26 日与上述开户银行、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施严格审批，以保证专款专用。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日常管理中严格按照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执行，三方监管协议正常履行。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账户名称	开户行	活期余额	定期存款	备注
1	成都天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成都分行营业部	87,400,485.62		
2	成都天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高新支行	18,853.19		
3	成都天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成都银行高升桥支行	58,753,965.22		
		合计	146,173,304.03		

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作为区域内各分支网点的管理机构，统一与客户签订重大协议，但业务的开户行需具体到各开户网点办理。



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具体情况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未发生变更。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0 年 3 月 27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资金 54,021,805.00 元。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28 日指定信息披露的《关于以募集资金置预行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9）

（四）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五）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情况。

（六）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使用的情况。

（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公司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中。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2022 年 4 月 14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并经 2022 年 5 月 10 日召开的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对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单项产品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产品。在上述额度有效期限内，可滚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2023 年 4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并经 2023 年 5 月 19 日召开的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对部份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金额拟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单项产品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产品。前述额度的有效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自上述事项审议至今，公司暂未开展新理财活动。

2023 年度，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如下：

签约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认购金额 (万元)	起始日期	到期日期	获得收益 (元)	年化收 益率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高升桥支行	“芙蓉锦城”单 位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 款	5,000.00	2023-1-6	2023-5-8	508,333.32	3.00%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为 0 元。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未发生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成都天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四日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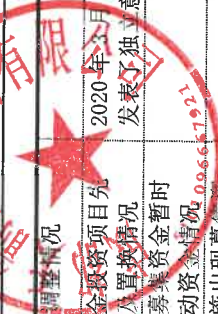
编制单位：成都天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8,000.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849.38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5,697.79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微波前端产业化基地建设项目	否	32,000.00	32,000.00	2,177.13	21,764.50	68.01	2025.12.31	5,004.82	—	否
2、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6,000.00	6,000.00	672.25	3,761.22	62.69	2025.12.31	—	—	否
3、补充流动资金	否	10,000.00	10,000.00		10,172.07	100.00	—	—	—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48,000.00	48,000.00	2,849.38	35,697.79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4 日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微波前端产业化基地建设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完成时间延期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微波前端产业化基地建设项目”已部分投入使用，产生效益见附表。“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无直接经济效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										
不适用										



成都天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0 年 12 月 27 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 5,402.18 万元，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会计师对该事项出具了鉴证报告（立信中联专审字[2020]D-0012 号），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0.00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存储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中。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注：1、本表所有数值保留 2 位小数，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2、补充流动资金累计投入金额包含募集资金本金及利息收益。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201160796417077



扫描二维码登录
电子营业执照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
监管信息

名称 天津自贸试验区(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别 特殊普通合伙会计师事务所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金才;邓超

经营范围

出资额 壹仟肆佰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二〇一三年十月三十一日

主要经营场所

天津自贸试验区(东疆保税港区)亚
洲路6865号金融贸易中心北区
1-1-2205-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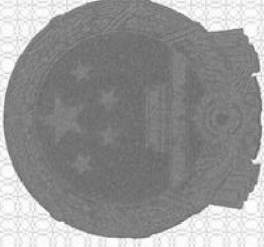
审计报告,出具审计报告,出具验资报告;办
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相关的报告;承办会
计咨询、会计服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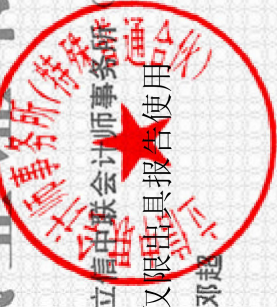
登记机关

2024年01月25日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仅出具审计报告使用

首席合伙人：邓超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天津自贸试验区（东疆保税港区）亚洲路6865号
金融贸易中心北区1-1-2205-1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2010023

批准执业文号：津财会〔2013〕26号

批准执业日期：二〇一三年十月十四日

证书序号：0021537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天津市财政局

二〇一三年十月十四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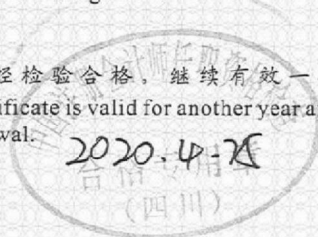


仅限出具报告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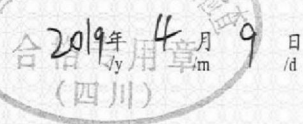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仅限出具报告使用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成都信德联合 事务所
CPAs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四川贝特会计师事务所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四川贝特会计师事务所 事务所
CPAs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20年9月30日
/y /m /d





仅限出具报告使用



<p>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p> <p>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p> <p>大信四川 事务所 CPAs</p> <p>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21年7月26日 /y /m /d</p> <p>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p> <p>四川华普 事务所 CPAs</p> <p>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21年7月26日 /y /m /d</p> <p>12</p>	<p>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p> <p>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p> <p>四川华普 事务所 CPAs</p> <p>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22年11月17日 /y /m /d</p> <p>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p> <p>大华四川 事务所 CPAs</p> <p>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22年11月17日 /y /m /d</p> <p>13</p>
---	---

仅限出具报告使用

<p>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p> <p>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p> <p>大华四川 事务所 CPAs</p> <p>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23年10月23日 /y /m /d</p> <p>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p> <p>立信中联四川 事务所 CPAs</p> <p>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23年10月23日 /y /m /d</p> <p>14</p>	<p>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p> <p>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p> <p>事务所 CPAs</p> <p>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p> <p>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p> <p>事务所 CPAs</p> <p>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p> <p>15</p>
---	---

